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7月7日披露的《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至2026年10月20日期间，公司因可转债转股，股份总额由541,905,109股变更为542,326,290股。以下股东持股比例、减持比例均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542,326,290股计算。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得投资”）持有公司股票151,218,773股，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541,905,109股的27.9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7日披露了《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楷得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含）16,257,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3%的股份。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5,419,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的股份；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0,838,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的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具体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截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楷得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16,011,400 股，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51,218,773股
持股比例	27.9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51,218,773股

注：（1）以上减持主体 IPO 前取得的股份包括公司 2017 年、2021 年、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佳力转债”的转股期为 2021 年 2 月 5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2026 年 7 月 3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自 2026 年 7 月 7 日披露《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因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42,326,290 股，楷得投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03%，使其持股比例由 27.91%下降至 27.88%。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控股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7 月 7 日
减持数量	16,011,400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7 月 28 日~2026 年 10 月 20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173,4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10,838,0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6.99~9.56元/股
减持总金额	123,231,28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45,600 股
减持比例	2.9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135,581,773股
当前持股比例	25.0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1、公司于近日收到楷得投资出具的《减持股份实施结果告知函》及《关于超额减持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及致歉声明》，楷得投资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时因相关人员误操作，致使楷得投资持股比例降至 25%时，未及时停止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超减持股份 374,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楷得投资本次误操作行为并非主观故意，发现误操作后立即停止交易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说明情况，并进行深刻的自查和反省，其对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深表歉意，对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道歉。

2、楷得投资已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将本次超减持所涉及股份 374,400 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予以购回，此部分股份购回未产生任何收益。

3、公司董事会获悉此事项后高度重视，及时核实相关情况。公司将以此为戒，进一步加强组织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再次认真学习《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要求相关人员自身及其亲属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审慎操作，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详见“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之（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楷得投资停止减持本次减持计划的剩余股份。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详见“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之（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